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2025年度物流高架库电梯安装项目（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A202501BA2001716349349）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乌兰浩特市

一、招标条件

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2025年度物流高架库电梯安装项目（二次）（招标项目编号：A202501BA2001716349349），项目已正式批复，项目资金来源为企业自筹，招标人为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2.1项目名称：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2025年度物流高架库电梯安装项目（二次）

2.2招标范围：

- (1) 负责准备相关资料并向政府部门申报，办理电梯加装各项审批手续，并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
- (2) 电梯采购及安装：包括但不限于电梯的供货、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验收、维保，全部货物项目建设现场交货，货物安装调试完毕，按照国家相关规范所需的各部门检验程序和整体验收合格后交付使用方，并进行后续维保服务。
- (3) 电梯安装位置原设备、排烟风机、管道、消防等设施平移，预留出电梯井空间。配套进行电梯井钢结构、电梯配电、通道消防、防火分隔、出入通道及外置雨棚的改造建设。同时完成电梯选型、电梯安装调试、特种设备检测及验收。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招标内容及要求”。同时完成配电、安防、消防、装修装饰修复完善设施改造。
- (4) 电梯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及售后服务等。

2.3计划工期：设备交货期：30天内，安装工期30天内，土建改造及完善修复60天，此期间土建改造同期进行。总工期120天内（从合同约定的开始施工日期到取得特种设备使用标志）。

2.4质保期：不低于2年，取得特种设备使用标志，并通过招标人合同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5质量标准：质量要求符合《电梯制造与安装安全规范》（GBT7588）、《电梯安装验收规范》（GBT 10060）、《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钢结构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50205）及其他国家相关标准及规范最新版本要求。

2.6项目地点：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

2.7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2025年度物流高架库电梯安装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基本要求（若联合体投标的，至少一方具备以下要求）：

(1)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法定证照。

(2)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完成本项目的能力。

(3)投标人必须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企业施工安全生产许可证，且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应为投标电梯设备制造商或代理商，投标人若为代理商，必须具有制造商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原件）或有长期代理证书（复印件）；（如果授权是二级或二级以下的，必须提供上一级别的授权）。

①若投标人为制造商，须具备以下资质其一：

a.须具有国家特种设备监督管理机构2019年6月1日以前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B级及以上）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安装、维修B级及以上）。

b.须具有国家特种设备监督管理机构2019年6月1日以后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制造、安装、维修）。

②如投标人为代理商，须具备以下资质其一：

a.须具有国家特种设备监督管理机构2019年6月1日以前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安装、维修B级及以上）和所投产品制造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制造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B级及以上）。

b.须具有国家特种设备监督管理机构2019年6月1日以后核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安装、维修）和所投产品制造商《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制造）。

（二）信誉要求:

(1) 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至今未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投标单位须提供承诺）

(2)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和行贿人被正式列入中国烟草总公司或中国烟草总公司转发的行业其他工商企业、云南中烟“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在禁入期限内，上述人员担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的其他企业，均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投标单位须提供承诺，由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天查询后，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3)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未被《信用中国》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投标单位须提供承诺，由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查询后，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本条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投标人关联关系由招标代理机构开标当天通过“天眼查”/“企查查”网站查询后，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5) 联合体：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资质可满以上资质要求中的其中一条即可，联合体整体需满足以上全部资质要求）。

(6)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不允许分包。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是**。

四、招标文件获取

1.获取时间：2025年11月13日08时30分起至2025年11月19日17时30分。

2.获取方法：

2.1本项目为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项目，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2.2登录中烟电子采购平台（cgjy.tobacco.com.cn，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下同），已在该平台注册过的可直接登录，未注册的请先注册(电子采购平台注册免费，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电子采购平台发布的所有项目)。

2.3登录后查找并参与本项目，按提示完成购标申请，并点击“立即投标”进入“我要投标”界面，勾选需要参加的标包。

2.4勾选对应标包后，点击“立即购标”并选择标书费支付方式。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交支付记录，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注：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未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支付费用的，无法获得招标文件，且不具备参与本项目投标的资格。关于平台注册、登录、招标文件获取及投标文件递交等相关业务具体操作详见“平台”—帮助中心—投标人操作指南。咨询内容涉及应保密的项目信息的，平台不得泄露)。

2.5获取招标文件费用：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00元，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递交

1.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12月03日09时00分00秒。

2.递交方法：

2.1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中烟电子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选择所投标段将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上传后，“电子采购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以最终提交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电子签收凭证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投标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电子采购平台”提供的中烟电子采购平台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2投标人必须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之前完成CA证书的办理，并使用CA证书进行加密后才能投标；否则将无法正常投标。CA证书具体办理流程参见登录后“平台-我的工作台”中“CA申请”和“CA申请帮助”查看，也可拨打“平台”统一服务热线010-86460206进行咨询。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5年12月03日09时00分00秒。

2.开标方式：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本项目采取集中解密。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在投标文件解密后在规定时间内在线签字确认开标内容，未在规定时间内签字确认的投标人视为认可开标过程。

3.开标地点：中烟电子采购平台远程开标大厅。

七、其他

1.招标文件获取时，支付方式选择“电汇”方式支付，文件费汇至如下账户：

开户户名：中同盛（山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兴安盟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兰浩特市兴安支行

开户账户：05155101040022062

备注：汇款凭证的用途栏或空白处应注明“XX项目/标段文件费”。

付款后，请在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前提交支付记录，待招标代理公司确认收款无误后，即可获得下载招标文件的权限。

2.交货/服务地点：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

3.交货/服务期：设备交货期30天，安装工期30天，土建改造及完善修复60天，此期间土建改造同期进行。总工期120天（从合同约定的开始施工日期到取得特种设备使用标志）。

4.公告发布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将在中烟电子采购平台、云南中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官网、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同时发布。

5.法律依据：《电子招标投标办法》。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

九、联系人

招标人：红云红河烟草（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乌兰浩特卷烟厂

地 址：乌兰浩特市开发区工业南大路28号

联系人：韩工

电 话：0482-8499065

招标代理机构：中同盛（山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乌兰浩特市和平街南滨河小区和谐廉租楼1-11商业1#-商业-6号

联系人：蔡杰

电 话：0482-8295599

电子邮箱：1094757943@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盖章）

